

证券代码：870548

证券简称：凯奥能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含 2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现金管理产品-中行理财“日积月累”、工行理财“添金宝”、邮储理财“邮银财富·理财宝”等）。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含 2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现金管理产品-中行理财“日积月累”、工行理财“添金宝”、邮储理财“邮银财富·理财宝”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意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含 2000 万）。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发生波动甚至造成亏损。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了解、分析、持续跟踪，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 备查文件

《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1 日